

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(更新)摘要

基金合同生效日期:2005年10月11日

基金管理人: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二零一三年五月

重要提示:
1. 投资有风险,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;
2. 基金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;
3. 本基金销售机构和基金招录说明会编辑,并与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、义务的法律文件。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,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,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行为基金财产的合法所有者,其份额按份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,承担基金合同规定的费用和损失。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基金财产享有基本权益,并承担基金合同规定的义务;基金合同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。
4.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3年4月10日,基金投资组合及基金业绩的数据截止日为2013年3月31日。

5.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基金合同由基金投资人与基金管理人签署。

6.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,基本信息如下:

住所: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999号震旦国际大楼20层

办公地址: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999号震旦国际大楼20层

法定代表人:陈静

成立日期:2004年5月12日

注册资本:人民币5亿元人民币

股东名称: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,占股比例:100%

网站:www.aimsfund.com

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(U.S.) Limited,占股比例:9%

7.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8.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,在开始募集前一日,将基金招募说明书登载于本公司网站,并在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基金募集申请材料的同一网址上公布。

9.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,在基金募集期间及募集结束后,持续地向投资人提供基金信息。

(一) 主要人员情况:

1. 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:

陈静,董事长,律师,硕士。

李晓鹏,董事,硕士。

王军,独立董事,硕士。

张海平,独立董事,硕士。

董伟,独立董事,硕士。

董